

搭建竹棚架申請表

致：大埔寶馬山客戶服務中心

業主姓名：_____ 單位：大埔寶馬山 _____ 座 _____ 樓 _____ 室

裝修公司 / 承辦商名稱：_____

訂明註冊承建商 (小型工程)〔註1〕_____ 屋宇署註冊號碼:BD MWC_____

本人 / 吾等現申請搭建竹棚架以便在外牆進行以下工作。

竹棚架搭建位置 : _____

搭建竹棚架的原因 : _____

搭建竹棚架的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預計拆卸竹棚架的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資格的人〔註2〕姓名：_____

搭建竹棚架工人〔註3〕的姓名：_____

本人 / 吾等同意及明白

(一) 搭建竹棚架必須要遵守及符合《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及《建築地盤〔安全〕規則》的規定，並按照由「勞工署」發出的竹棚架工作安全守則指引工作。

(二) 本人/吾等現附上足夠投保金額的公眾責任保險副本乙份及由合資格人士填妥的「表格五」(見附頁樣本)副本。由於「表格五」之有效期為十四天，倘若竹棚架尚未拆卸，則需要連續填報遞交。

(三) 本人/吾等將負責所有因棚架、其搭建、使用、拆除及其他相關事項引起的損失及傷亡；並若因該等事項引致 貴公司或貴公司的員工、代理或承辦商有任何損失，本人/吾等將負責一切損害賠償。

本人/吾等名稱：_____

簽署及蓋章 : _____ 申報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註一：《建築物(小型工程)規例》(「小型工程監管制度」)於2010年12月31日全面實施。**在新制度下，業主如要進行小型工程，必須聘請屋宇署註冊的小型工程承建商進行，以免違法。**

註二：合資格的人須曾受“實質訓練及實際經驗”是指該人(i)已完成正式的竹棚工作訓練，例如「職業訓練局」舉辦的三年制竹棚工學徒計劃，或「建造業訓練局」舉辦的一年全日竹棚架訓練課程，或其他類似的竹棚訓練課程/計劃，或已在「建造業訓練局」舉辦的竹棚工藝技能測試中取得合格的成績；(ii)具備十年或以上的竹棚架工作經驗；及(iii)能閱讀理解棚架計劃書、設計圖、規格及棚架施工方法說明書。他亦應能夠找出在周圍現存及可預見的潛在危險或能影響僱員衛生或危害僱員的工作環境。

註三：搭建竹棚架工人是指曾受訓練的人，該人所執行的職責是在合資格的人的直接監督下，架設、擴建、更改和拆卸竹棚架，及該人已完成相等於上述為“合資格的人”而舉辦的正式竹棚工作訓練，並具備最少三年竹棚架工作經驗。